

股票简称：电子城

股票代码：600658.SH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电子城

股票代码：600658.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融科资讯中心C座南楼6层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2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 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3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情况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1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一、备查文件	11
二、备查地点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弘创投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制本《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电子城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融科资讯中心C座南楼6层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87AD0Q		
注册资本	人民币926,100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9日		
经营期限	2016年3月9日至2046年3月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弘毅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人信息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比例
	弘毅致远（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726,000	78.3933%
	弘毅贰零壹伍（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	21.5959%
	弘毅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100	0.0108%
	合计	926,100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居留权
曹永刚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北京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弘创投资在境内、境外其他除电子城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为：

上市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与股票代码	上市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967.SZ	深圳	310,423,813	9.76%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出于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4.88%，不再为持有公司总股本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未来十二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2022年11月19日，电子城发布《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弘创投资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3年6月1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拟减持股份不超过22,371,7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电子城股份总数的2%。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有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电子城67,371,067股股份，占电子城总股本比例为6.0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电子城股份54,633,067股，占电子城总股本的4.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卖电子城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买卖类别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1月1日	卖出	4.16	2,830,000	0.25%
	集中竞价	2022年12月12日至2023年4月17日	卖出	5.81	12,738,000	1.14%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工商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曹永刚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8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5号楼15层1508室
股票简称	电子城	股票代码	6006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67,371,067股 持股比例：6.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54,633,067股 持股比例：4.8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曹永刚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8日